

2023 年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是社区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由本社区居民依法选举产生。其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的政策，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在社区党组织领导下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

二、召集和主持社区居民（代表）会议，定期向社区居民（代表）会议报告工作，执行社区居民（代表）会议的决定，完成社区居民（代表）会议提出的各项任务，定期进行居务公开。

三、组织开展社区教育、文化、科普和体育等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引导居民自觉遵守《居民自治章程》、《居民公约》及社区居民（代表）会议的决定，争做文明市民，创建和谐社区。

四、参与协调处理涉及社区成员利益的重大事项，开展共驻共建，整合社区资源，管理和维护本社区居委会财产。经社区居民（代表）会议讨论同意，筹集本社区公益事业资金，及时公开收支账目。

五、指导、监督业主委员会和物业管理工作的，形成社区居委

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三方相互支持、相互配合的格局。

六、培育和发展社区社会组织,指导社区社会组织健全诚信自律和分类监管制度。

七、依托社区公共服务站办理本社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开展多种形式的社区便民利民服务活动。

八、调解民间纠纷,协助维护社会治安,及时了解社情民意,向政府或其派出机构反映居民的意见、要求和提出建议。

九、参与对本市各级政府和社区单位相关工作的监督评议。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 18 个社区居委会,包括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将军山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联安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岭南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侨光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关闸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昌盛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迎宾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夏湾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婆石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港昌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华平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茂盛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粤华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昌平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春泽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桂花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前河社区居民委员会、珠海市香洲

区拱北街道北岭社区居民委员会，共有社工 175 人、非户籍委员 1 人，双百社工 4 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居委会本级预算，本部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262. 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 00	二、外交支出	0. 00
三、其他资金	0. 00	三、国防支出	0.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0
		五、教育支出	0.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 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 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356. 56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4262. 92	本年支出合计	4262. 92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262.92	支出总计	4262.92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262. 92	4262. 9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 36	906. 3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06. 36	906. 3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06. 36	906. 3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56. 56	3356. 5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56. 56	3356. 5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356. 56	3356. 5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262.92	721.40	3541.5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36	0.00	906.36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06.36	0.00	906.36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06.36	0.00	906.3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56.56	721.40	2635.15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56.56	721.40	2635.15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356.56	721.40	2635.15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262.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356.56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262.92	本年支出合计	4262.92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262.92	支出总计	4262.92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262. 92	721. 40	3541. 51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 36	0. 00	906. 36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906. 36	0. 00	906. 36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06. 36	0. 00	906. 36
[212]城乡社区支出	3356. 56	721. 40	2635. 15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56. 56	721. 40	2635. 15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356. 56	721. 40	2635. 15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721. 4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64. 5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4. 5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 88
[30205]水费	1. 80
[30206]电费	18. 00
[30228]工会经费	19. 68
[30229]福利费	16. 4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 00
[30302]退休费	101. 00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541. 51
[301]工资福利支出	2297. 3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97. 3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4. 17
[30201]办公费	247. 8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6. 36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721. 40	721. 40	721. 40	0. 00	0. 00	0. 00	0. 00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721. 40	721. 40	721. 40	0. 00	0. 00	0. 00	0. 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64. 52	564. 52	564. 52	0. 00	0. 00	0. 00	0. 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 88	55. 88	55. 88	0. 00	0. 00	0. 00	0. 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 00	101. 00	101.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3541.51	3541.51	3541.51	0.00	0.00	0.00	0.00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3541.51	3541.51	3541.51	0.00	0.00	0.00	0.00	
民生微实事专项资金	453.18	453.18	453.18	0.00	0.00	0.00	0.00	为了充分将民生微实事经费落实到位,实施“民生微事”项目,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从文明城市创建、安全生产巩固、民生服务保障、老旧小区微改造、发动群众参与等方面入手,做精做实“民生微实事”,增进民生福祉。
社区补充业务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社区办公经	247.81	247.81	247.81	0.00	0.00	0.00	0.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费								
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2297.34	2297.34	2297.34	0.00	0.00	0.00	0.00	
市补-民生微实事专项资金	453.18	453.18	453.18	0.00	0.00	0.00	0.00	为了充分将民生微实事经费落实到位,实施“民生微事”项目,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从文明城市创建、安全生产巩固、民生服务保障、老旧小区微改造、发动群众参与等方面入手,做精做实“民生微实事”,增进民生福祉。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262.92万元，比上年减少1,532.88万元，下降26.4%，主要原因是本年民生微实事专项资金预算减少1155.3万元，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预算减少180万元，疫情防控专项经费减少161.58万元，工作性用餐预算经费减少36万元；支出预算4,262.92万元，比上年减少1,532.88万元，下降26.4%，主要原因是本年民生微实事专项资金预算减少1155.3万元，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预算减少180万元，疫情防控专项经费减少161.58万元，工作性用餐预算经费减少36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906.36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2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439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247.36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692.25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24 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办公家具及公共基础设施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民生微实事专项资金	453.18	民生微实事按照市区 1:1 配

		套方式，市财政安排待核定， 区财政 515.42 万元。
市补-民生微实事专项资金	453.18	民生微实事按照市区 1:1 配 套方式，市财政安排待核定， 区财政 515.42 万元。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 费用、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 费用。